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“公司经营范围”进行修订，增加“进出口贸易业务”，具体修订如下：

原条款	修改后条款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:许可范围的化学原料药及制剂、医药生产用化工原料、辅料及中间体、兽用药、医药包装品及饲料添加剂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;食品添加剂(纳他霉素)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;医药化工设备制作、安装;医药工程设计;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。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:许可范围的化学原料药及制剂、医药生产用化工原料、辅料及中间体、兽用药、医药包装品及饲料添加剂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;食品添加剂(纳他霉素)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;医药化工设备制作、安装;医药工程设计;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;进出口贸易业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,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改,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